

外国家庭法及妇女理论研究中心项目

One of the Items of Foreign Family Law and Women's Theory Research Center

家事法研究学术文库

Works of Researches on Family Law



21世纪家庭法与家事司法： 实践与变革

Family Law and Family Justice in the 21st Century:
Practice and Reform

主编 陈苇

Chief Editor CHEN Wei



群众出版社

外国家庭法及妇女理论研究中心项目
家事法研究学术文库

21世纪家庭法与家事司法： 实践与变革

主 编 陈苇

副主编 石雷

群众出版社

2016·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1 世纪家庭法与家事司法：实践与变革/陈苇主编. —北京：群众出版社，2016. 10
(家事法研究学术文库)

ISBN 978-7-5014-5588-1

I. ①2… II. ①陈… III. ①婚姻法—中国—文集 IV. ①D923.90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31510 号

21 世纪家庭法与家事司法：实践与变革

陈 苇 主编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100038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2016 年 10 月第 1 次

印 张：28.25

开 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字 数：687 千字

书 号：ISBN 978-7-5014-5588-1

定 价：95.00 元

网 址：www.qzcbbs.com

电子邮箱：qzcbbs@sohu.com

营销中心电话：010-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门市）：010-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网购、邮购）：010-83903253

法律分社电话：010-83905745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卷首语

2015年10月22~23日,“21世纪家庭法与家事司法:实践与变革”国际研讨会在中国重庆西南政法大学召开。参加该会议交流研讨的中外学者提交的学术论文被结集成本书。本书包括“家庭法前沿理论研讨”、“外国家庭法改革动向”、“结婚制度研究”、“离婚制度研究”、“家事司法研究”、“妇女儿童老人等弱势群体权益保护研究”六个专题。

第一专题“家庭法前沿理论研讨”共收录五篇文章。分别为英国牛津大学约翰·伊克拉教授的《家庭法与爱》,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薛宁兰研究员的《中国婚姻家庭法定位及其伦理内涵》,韩国首尔大学尹真秀教授的《韩国家庭法变革中家庭主义的衰落》,中国辽宁师范大学丁慧教授的《再论中国亲属法的立法价值选择——在〈民法典〉起草和制定的语境下》,中国海南大学叶英萍教授等的《民法典视域下亲属身份权之重塑》。这些论文或阐释家庭法的独特性质——伦理性,或研讨家庭法的立法变革趋势,中国学者们还从各自的视角出发,论证我国未来修法时要注重家庭法的伦理内涵,清楚认识亲属法的立法价值,完善有关亲属身份权的制度。

第二专题“外国家庭法改革动向”共收录四篇文章,分别为美国纽约布鲁克林法学院玛莎·加里森教授的《美国家庭法的去司法化》,匈牙利法官玛莎·达科奇博士的《〈匈牙利民法典〉改革:新家庭法》,波多黎各佩德罗·F.西瓦辉教授的《波多黎各婚姻家庭法的发展及在21世纪的变革趋势》以及罗马尼亚加拉茨市多瑙河下游大学娜蒂亚·色拉塞拉·阿尼泰教授的《罗马尼亚国际私法中婚姻财产关系的传统与变革及其调和趋势》。这四篇文章作者分别评述了各自所在国家家庭法修改的最新动向,如美国部分家事纠纷可以通过行政程序解决等,为我们了解世界其他国家的家庭法的变革情况提供了一个窗口。

第三专题“结婚制度研究”共收录四篇文章,分别为中国厦门大学蒋月教授的《结婚自由将走向何处》,波兰格但斯克大学安娜·史蒂芬·斯波克副教授等的《同居:社会变迁与弱势群体的保护》,中国山东大学王丽萍教授的《21世纪婚姻面临的挑战及其应对》,中国中华女子学院但淑华博士的《家庭法对事实家庭关系的功能性调整》。这四篇文章分析了当下结婚制度遇到的挑战,对于同性结合、非婚同居关系应如何规制提出了一些思考和建议。

第四专题“离婚制度研究”共收录五篇文章,分别为中国吉林大学李洪祥教授的《我国离婚率上升的现状及其法律对策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夏吟兰教授的《中国登记离婚制度的评价与反思》,马来西亚罗萨丽娜·曲·苏的《父母离婚后对孩子的照顾:共同抚养是最好的选择吗?》,中国西南政法大学陈苇教授等的《中国登记离婚制度实施中儿童权益保障情况实证调查研究》,中国黑龙江大学王歌雅教授的《离婚财产清算的制度选

择与价值追求》。这五篇文章分别对外国离婚制度、中国离婚制度存在的问题进行研讨，并提出相关的对策建议。

第五专题“家事司法研究”共收录六篇文章，分别为马来西亚娜吉拜·穆罕默德·辛教授的《伊斯兰家庭保险基金：伊斯兰法庭抚养判决执行的一个新机制》，中国西南政法大学陈苇教授等的《离婚诉讼中儿童抚养问题之司法实践及其改进建议——以中国重庆市某县法院 2011~2013 年审结的离婚案件为调查对象》，中国西南政法大学冉启玉副教授等的《中国离婚诉讼中未成年子女权益保护实证研究——以重庆市某区法院离婚案件调查为例》，日本大阪大学床谷文雄教授的《论 2013 年 9 月 4 日日本最高法院判决出台后生存配偶和子女的继承权》，中国华东政法大学许莉教授的《中国离婚经济帮助制度在司法实践中的适用》，中国西南政法大学陈苇教授等的《中国诉讼离婚财产清算中妇女财产权益法律保护实证研究——以重庆市某基层人民法院 2011~2013 年审结的离婚案件为对象》。这六篇文章分别对中外法院家事司法的实践情况进行考察研究，提出相应的改革建议。

第六专题“妇女儿童老人等弱势群体权益保护研究”共收录七篇文章，分别为美国密歇根州立大学梅兰妮·雅各布教授的《生育自由：在中国和美国选择成为单身母亲的代价》，中国扬州大学李秀华教授的《人权视角下建构儿童家庭暴力干预机制》，美国杨百翰大学林恩·D. 瓦德尔教授的《为了下一代的家庭正义：考虑儿童和下一代在家庭法中的利益》，中国贵州大学刘淑芬教授等的《我国未成年人财产管理制度探究》，韩国汉阳大学诸哲雄的《为保护决策能力受损人士韩国社会与家庭共担责任政策》，中国西北政法大学张伟教授的《中国老龄化问题的家庭法应对——以老年人精神赡养为视角》和中国福建江夏学院吴国平教授的《半流动农民工家庭婚姻问题及解决对策研究》。各位作者从各自的角度分别研究和论证对于妇女儿童老人等弱势群体应如何加强法律保护。

必须说明，本书中来自国外专家学者的文章除日本学者的文章是由其学生单逸年依照日文原版进行翻译外，其余论文的摘要均由我校外语学院的研究生邓微、何鹏、刘珺、陆雪姣、宛莹、李雪和民商法学院博士研究生陈钊、董思远分别负责翻译，由陈苇教授、石雷博士负责审校。在此，我们对这些同学表示衷心的感谢！此外，在本书即将付梓之际，几位外国作者又向我们提交了新的修改稿。其中，修改幅度较大的几篇文章以及新收录的来自匈牙利、罗马尼亚、波多黎各的文章由石雷博士重新翻译，本人负责审校。由于编者学识有限，译文中如有疏漏之处，请方家不吝赐教，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陈苇

2016 年 5 月 8 日

前 言

自 1978 年西南政法学院复办以来,我国著名的婚姻法专家、中国法学会婚姻法研究会副总干事杨怀英教授担任我校婚姻法研究方向的学科带头人。1985 年 3 月至 7 月,我校承担了司法部委托的全国法律专业婚姻法师资进修班的教学任务。当时全国著名的婚姻法专家巫昌祯、杨大文、王德意、李忠芳、任国钧等教授应邀前来我校,与我校全国著名的婚姻法专家杨怀英教授及胡平等教师共同为来自全国的婚姻法师资进修班学员上课,传授婚姻法学的理论知识和教学经验。如今,该婚姻法师资进修班的学员大部分都成为各高校婚姻法领域的著名专家学者和骨干教师,他们为国家培养了大批优秀的人才。因此,可以说,我校是我国婚姻法学人才培养的摇篮。在科研方面,杨怀英教授先后主编出版:《滇西南边疆少数民族婚姻家庭与法的研究》(法律出版社 1988 年版);《中国婚姻法论》(重庆出版社 1989 年版,1991 年荣获重庆市社科优秀科研成果三等奖);《凉山彝族奴隶社会法律制度研究》(四川民族出版社 1994 年版,1996 年荣获四川省社科优秀科研成果二等奖)等专著和教材。1995 年杨怀英教授去世后,由中国法学会婚姻法研究会常务理事邓宏碧教授担任我校婚姻法研究方向的学科带头人。邓宏碧教授、胡平副教授等学者带领讲授婚姻法课程的教师们,继续努力进行教学和科研工作。尤其值得指出的是,邓宏碧教授主编的《中国少数民族人口政策研究》(国家社会科学“八五”规划重点科研项目,重庆出版社 1998 年版)2001 年荣获重庆市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一等奖。

我于 1979 年 9 月考入西南政法学院法律系本科学习,1983 年 6 月毕业留校任教一年后,于 1984 年 9 月考入西南政法学院攻读民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师从杨怀英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婚姻家庭继承法,1987 年 7 月硕士研究生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我在母校学习和从事婚姻家庭继承法的教学和科研工作,至今已有 30 多年。这 30 多年间,在母校各级领导和老师们的辛勤培养下,我由一名学生成长为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我于 1996 年 5 月担任民法教研室副主任,1999 年 5 月担任民法教研室主任,2003 年 5 月至今担任婚姻家庭继承法教研室主任。在婚姻法学界老一辈专家的辛勤培养下,我于 1996 年 7 月担任中国法学会婚姻法研究会理事;1999 年 7 月担任中国法学会婚姻法研究会常务理事;2004 年 7 月至今,担任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研究会副会长;2011 年 11 月担任家庭法国际学会执行委员会委员;2014 年 10 月至今担任家庭法国际学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兼学术委员会委员。

200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我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由教育部公派出国留学,作为

访问学者到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法学院进修外国家庭法一年。留学回国后，我于 2005 年 1 月向学校提出了建立“西南政法大学外国家庭法及妇女理论研究中心”的书面申请。2005 年 4 月 1 日，西南政法大学校长办公会议批准同意该研究中心成立，任命我为主任。自 2005 年 4 月该研究中心成立以来，我夙夜忧虑，恐负厚望，带领研究中心的教师和研究生组成科研创新团队，勤奋科研，不敢懈怠。近年来，我担任项目负责人，主持完成并公开出版的专著、译著有 10 余部：《外国婚姻家庭法比较研究》（重庆市哲学社会科学“十五”规划项目，2006 年 1 月出版）、《加拿大家庭法汇编》（2006 年 1 月出版）、《中国大陆与港、澳、台继承法比较研究》（重庆市教委人文社科项目，2007 年 1 月出版）、《当代中国民众继承习惯调查实证研究》（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子课题，2008 年 1 月出版）、《澳大利亚家庭法（2008 年修正）》（重庆市教委人文社科重点项目，2009 年 1 月出版）、《美国家庭法精要（第五版）》（2010 年 3 月出版）、《改革开放三十年（1978~2008）中国婚姻家庭继承法研究之回顾与展望》（西南政法大学重点项目，2010 年 1 月出版）、《中国婚姻家庭法立法研究（第二版）》（2010 年 1 月出版）、《外国继承法比较与中国民法典继承编制定研究》（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结项成果著作，经专家匿名评审后被鉴定为“优秀”等级，入选 2010 年度《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办公室在“出版说明”中指出：入选成果代表当前相关领域学术研究的前沿水平，体现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界的学术创造力，按照“统一标识、统一封面、统一版式、统一标准”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该著作于 2011 年 3 月出版）、《澳大利亚法律的传统与发展（第三版）》（2011 年 5 月出版）、《当代中国内地与港、澳、台婚姻家庭法比较研究》（司法部部级科研项目，2012 年 5 月出版）、《中国继承法修改热点难点问题研究》（2013 年 10 月出版）、《我国防治家庭暴力情况实证调查研究——以我国六省市被抽样调查地区防治家庭暴力情况为对象》（中国法学会部级法学研究课题，2014 年 5 月出版）等。此外，我应邀与美国、意大利学者合作撰写美国法学院比较家庭法英文教材 1 部：《Practical Global Family Law——United States, China and Italy》（2009 年 4 月在美国出版）。

为促进婚姻家庭继承法领域的学术研究和学术交流，我于 2005 年起创办《家事法研究》学术论文集刊。自《家事法研究》2006 年首卷面世以来，到 2011 年的六年期间，先后出版了 2005 年卷至 2010 年卷共计六卷，推出了一批具有前沿性的学术论文，培养了一批学术新人，受到学术界同人和实务界人士的肯定和好评，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影响。为了进一步扩大《家事法研究》的学术影响，经我提出申请，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会研究同意，《家事法研究》从 2011 年卷起转为“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的会刊。可以相信，今后在该研究会的精心主办下，《家事法研究》将在法学理论研究与司法实务探索相结合的沃土中更加茁壮成长，枝繁叶茂！

“长江后浪推前浪”。为推出婚姻家庭继承法学研究领域具有前沿性、创新性的学术著作，培养更多的学术新人，自 2012 年起我主编出版《家事法研究学术文库》丛书。此文库丛书作为学术研究和学术交流的平台，遴选婚姻家庭继承法学研究领域具有前沿水平的博士学位论文和学术论著，每年拟出版 1~3 本。本文库丛书旨在通过婚姻家庭继承法学研究领域最新学术著作的出版，推出一批前沿理论和实务问题研究的新作，促进我国婚姻家庭继承法学研究朝着更深、更广的方向发展，以更多的优秀研究成果为我国民众处理婚姻家庭继承问题提供参考，为国家完善立法、改进司法服务。至 2015 年年底，本文库丛

书已出版 13 部著作，2016 年拟出版以下 3 部著作：《21 世纪家庭法与家事司法：实践与变革》、《遗产管理制度研究》、《限定继承制度研究》，以飨读者。

最后，对于群众出版社的编辑同志们对本文库丛书的出版所付出的辛勤劳动，我代表全体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陈 苇

2016 年 5 月 8 日

目 录

卷首语	陈 苇 (1)
前 言	陈 苇 (1)

第一部分 家庭法前沿理论研讨

家庭法与爱	[英] 约翰·伊克拉 (3)
中国婚姻家庭法定位及其伦理内涵	薛宁兰 (26)
韩国家庭法变革中家庭主义的衰落	[韩] 尹真秀 (39)
再论中国亲属法的立法价值选择 ——在《民法典》起草和制定的语境下	丁 慧 (49)
民法典视域下亲属身份权之重塑	叶英萍 李 永 (62)

第二部分 外国家庭法改革动向

美国家庭法的去司法化	[美] 玛莎·加里森 (81)
《匈牙利民法典》改革：新家庭法	[匈] 玛莎·达科奇 (92)
波多黎各婚姻家庭法的发展及在 21 世纪的 变革趋势	[波多黎各] 佩德罗·F. 西瓦辉 (102)
罗马尼亚国际私法中婚姻财产关系的传统与 变革及其调和趋势	[罗] 娜蒂亚·色拉塞拉·阿尼泰 (112)

第三部分 结婚制度研究

结婚自由将走向何处	蒋 月 (145)
同居：社会变迁与弱势群体的保护	[波兰] 安娜·史蒂芬·斯波克, [美] 玛格丽特·雷诺 (157)
21 世纪婚姻面临的挑战及其应对	王丽萍 (168)
家庭法对事实家庭关系的功能性调整	但淑华 (174)

第四部分 离婚制度研究

- 我国离婚率上升的现状及其法律对策研究 李洪祥 (187)
- 中国登记离婚制度的评价与反思 夏吟兰 (200)
- 父母离婚后对孩子的照顾：共同抚养是最好的
选择吗？ [马] 罗萨丽娜·曲·苏 (218)
- 中国登记离婚制度实施中儿童权益保障情况实证
调查研究 陈 苇 石 雷 张维仑 (226)
- 离婚财产清算的制度选择与价值追求 王歌雅 (249)

第五部分 家事司法研究

- 伊斯兰家庭保险基金：伊斯兰法庭抚养判决执行的
一个新机制 [马] 娜吉拜·穆罕默德·辛 (265)
- 离婚诉讼中儿童抚养问题之司法实践及其改进建议
——以中国重庆市某县法院 2011~2013 年审结的
离婚案件为调查对象 陈 苇 张庆林 (275)
- 中国离婚诉讼中未成年子女权益保护实证研究
——以重庆市某区法院离婚案件调查为例 冉启玉 唐伊昀 寇运龙 (299)
- 论 2013 年 9 月 4 日日本最高法院判决出台后生存配偶和子女的
继承权 [日] 床谷文雄 (311)
- 中国离婚经济帮助制度在司法实践中的适用 许 莉 (324)
- 中国诉讼离婚财产清算中妇女财产权益法律保护实证研究
——以重庆市某基层人民法院 2011~2013 年审结的
离婚案件为对象 陈 苇 张 鑫 (331)

第六部分 妇女儿童老人等弱势群体权益保护研究

- 生育自由：在中国和美国选择成为单身母亲的代价 [美] 梅兰妮·雅各布 (351)
- 人权视角下建构儿童家庭暴力干预机制 李秀华 (357)
- 为了下一代的家庭正义：考虑儿童和下一代在家庭法中的
利益 [美] 林恩·D. 瓦德尔 (365)
- 我国未成年人财产管理制度探究 刘淑芬 黄思逸 (379)
- 为保护决策能力受损人士韩国社会与家庭共担责任政策 [韩] 诸哲雄 (390)
- 中国老龄化问题的家庭法应对
——以老年人精神赡养为视角 张 伟 (407)
- 半流动农民工家庭婚姻问题及解决对策研究 吴国平 (418)

附 录

西南政法大学外国家庭法及妇女理论研究中心简介（中英文对照）	（432）
西南政法大学外国家庭法及妇女理论研究中心 2006~2012 年已出版书目	（436）

Contents

Preface	CHEN Wei (1)
Foreword	CHEN Wei (1)

Part I : Discussion on Frontier Theories of Family Law

Family Law and Love	John Eekelaar (3)
Status of Family Law in Chinese Legal System and Its Ethical Connotations	XUE Ninglan (26)
The Decline of Familism in the Transformation of Korean Family Law	Jinsu Yune (39)
Again on the Legislation Value Selection of Chinese Family Law	DING Hui (49)
The Remodeling of Relative Identity Right in the Sight of Civil Code	YE Yingping, LI Yong (62)

Part II : Reforms of Foreign Family Law

Delegalizing Family Law in the United States	Marsha Garrison (81)
Reform of the Hungarian Civil Code: the New Family Book	Martha Dóczy (92)
The Development of Family Law and Its Reform Trend in the 21st Century (Puerto Rico)	Pedro F. Silva-Ruiz (102)
Tradition, Reform and Harmonization Trends in Matters of Matrimonial Property Regimes in Romanian 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	Nadia-Cerasela Aniței (112)

Part III : Research on Marriage

Where Does the Freedom to Marry Go?	JIANG Yue (145)
Cohabitation: Social Changes vs. Protection of Vulnerable Party	Anna Stępień-Sporek, Margaret Ryznar (157)
The Challenge to Marriage and Its Legal Measures in 21st Century	WANG Liping (168)
The Functional Method for Regulating De Facto Families in Family Law	DAN Shuhua (174)

Part IV : Research on Divorce

- Study on Current Situation of Increasing Divorce Rate in China and
Legal Countermeasures LI Hongxiang (187)
- Comments and Reflections on Chinese Divorce Registration System XIA Yinlan (200)
- Caring for Child after Parental Separation: is Shared Parenting a Best Solution?
..... Roslina Che Soh (218)
- Empirical Research on Protection of Children's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China's
Divorce Registration CHEN Wei, SHI Lei, ZHANG Weilun (226)
- System Choice and Value Pursuit of Divorce Property Liquidation WANG Geya (249)

Part V : Family Justice

- Family Takaful Based Fund: Formulating a New Mechanism in Enforcing
Shariah Courts Maintenance Orders Najibah Mohd Zin (265)
- The Juridical Practice of Child-rearing Questions in Divorce Proceedings and Its
Improvement Proposals
——Based on the Survey Concluded Divorce Cases (2011–2013) of a Grass-root
People's Court, in Chong Qing, China CHEN Wei, ZHANG Qinglin (275)
- Empirical Study of Minor Children's Rights and Interests Protection in Divorce Proceedings
——A Survey of the Divorce Cases in a District Court of Chongqing City
..... RAN Qiyu, TANG Yiyun, KOU Yunlong (299)
- Discussions about the Succession Rights of the Surviving Spouse and Children
after the Decision of the Supreme Court of Japan on 4 September 2013
..... Fumio Tokotani (311)
- The Application of Financial Support Rules in Judicial Practice in China XU Li (324)
- Empirical Research on Protecting the Women's Property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the
Marital Property Liquidation in Divorce
——Based on the Sampling Survey on the Divorce Cases (2011–2013) Tried by a Local
People's Court of Chongqing, China CHEN Wei, ZHANG Xin (331)

Part VI : Research on the Protection of Rights of Women, Children, the Elderly and Other Vulnerable Groups

- Single Mothers of Cho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Melanie B. Jacobs (351)
- The Intervention Mode of the Domestic Violence against Children Established
in the Sight of the Human Right LI Xiuhua (357)

Family Justice for Future Generations: Considering the Interests of

Children and Future Generations in Family Law	Lynn D. Wardle (365)
The Minors'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	LIU Shufen, HUANG Siyi (379)
Korean Policy for the Burden Share between Family and Society for the Protection of Adults with Impaired Decision Making Abilities	Cheolung JE (390)
The Countermeasures of Family Law about the Aging Problem ——In the Perspective of the Elderly Spiritual Support	ZHANG Wei (407)
Study on the Issues and Countermeasures of the Matrimony Relationship of Half-flow Families	WU Guoping (418)

Appendix

Introduction of the Research Center on Foreign Family Law and Women's Theory of Southwest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China	(432)
Contents of the Books Published (2006 to 2012) by the Research Center on Foreign Family Law and Women's Theory of SUPSL, China	(436)

第一部分

家庭法前沿理论研讨

家庭法与爱

[英] 约翰·伊克拉*

目 次

- 一、引言
- 二、创造爱的环境
- 三、不止于情感
- 四、当情感成了问题
- 五、感情必不可少
- 六、同情心与善在家庭法及家事司法中的地位

一、引言

在“贝尔福诉贝尔福”^①案中，丈夫承诺，在妻子因病暂时分居期间，每月向妻子支付 30 英镑的抚养费。而随后双方婚姻关系终止，丈夫便不再支付这笔钱。妻子想让丈夫继续履行承诺，却未能成功，因为这项承诺中并没有创设法律关系的意图，也没有真实的对价，而在英国法中，这两项均是合同成立的要件。上诉法院大法官阿特金（Atkin）曾指出：“对他们来说，真正的对价正是冰冷的法庭不怎么关注的爱及自然情感。”合同成立的要件规定对于商事法庭而言可以适用，但对家事法庭呢？

曾几何时，婚姻家庭法也适用这个原则。举两个例子：在 *Re E (P)*^② 中，尽管父亲表现出了对孩子的“关爱”，但由于其并没有与孩子的母亲结婚，最终该儿童被别人收养。

法院认为，让儿童尽可能成为“受人尊重的社会成员”比尊重和巩固感情纽带更重要。在“威廉姆斯诉威廉姆斯”^③案中，丈夫在与妻子分居后，先后和三名女性产生恋爱关系，但并没有告诉她们自己已婚。后来丈夫想和第三名女性结婚，但法院认为丈夫的行

* 约翰·伊克拉（John Eekelaar），英国国家学术院院士，牛津大学彭布鲁克学院荣誉研究员。牛津大学家庭法律政策研究中心合作主任。1965~2005 年在牛津大学担任教职，曾任牛津大学法学教授，研究员。1985~1988 年曾任家庭法国际学会主席。对家庭法有深入研究，曾发表大量论文，出版多部著作。

① *Balfour v. Balfour* [1919] 2 KB 571.

② [1969] 1 All ER 323.

③ *Williams v. Williams* [1966] 2 All ER 614.